证券简称: 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: 临 2018-050

证券代码: 600360 债券代码: 122134

债券简称: 11 华微债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关于请做好华微电子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》 回复(修订稿)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7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关于请做好华微电子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》(以下简称"《告知函》")。按照《告知函》的要求,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告知函》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,于 2018年7月24日对《告知函》回复进行公开披露,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《告知函》回复的相关文件。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8年7月2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,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告知函》回复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补充及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《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关于请做好华微电子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〉的回复(修订稿)》。

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,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配股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